渭南市临渭区自然资源局

关于临渭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项目

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对所属区域内自然资源进行确权登记。**

除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直接确权登记之外的临渭区属部门管理的所有自然资源进行确权登记。在不动产登记的基础上，构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制度体系，逐步实现对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所有自然生态空间统一进行确权登记。

**2、划清“四条边界”**

清晰界定国土空间各类自然资源资产的产权主体 。

1. 划清全民所有和集体所有之间的边界；
2. 划清全民所有、不同层级政府行使所有权的边界；
3. 划清不同集体所有者的边界；
4. 划清不同类型自然资源的边界。

**3、建立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

推进确权登记法治化，推劢建立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支撑自然资源有效监管和严格保护。

**4、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4）《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5）《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5、服务期限：**365日历天，2022-12-1 00:00:00 至 2023-11-30 00:00:00（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6、服务地点：** 渭南市临渭区

二、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

1、工作成果须符合《陕西省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总体工作方案》规定；

2、工作成果须符合国家其他现行规定

三、服务指标的具体要求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四、拟投入本项目的费用测算

本次采购预算3516253.84元，包括本次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管理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五、服务质量、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服务质量要求：合格

服务标准要求：提供技术资料

服务期限要求：2022-12-1 00:00:00 至 2023-11-30 00:00:00（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六、付款方式

依据服务进度分阶段付款，具体依据合同执行

七、验收标准

1.验收依据：

（1）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

（3）采购合同及补充协议；

（4）行业依据和标准。

2.验收时发现问题的处理办法：

（1）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2）如发现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有权要求整改，同时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整改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